

	Q1 签证（长期探亲团聚）	Q2 签证（短期探亲）
中国境内邀请人身份	中国人或者已取得中国永久居留权的外国人	
适用人群	邀请人的配偶、父母、子女、子女的配偶、兄弟姐妹、祖父母、外祖父母、孙子女、外孙子女以及配偶的父母等家庭成员,以及因寄养等原因申请入境居留的人员	除邀请人家庭成员外,其他非近亲属的旁系亲属也可申请(不包含寄养事由的申请人)
预计在华停留期限	可停留 180 天或以上	通常为 30 天至 180 天(不能超过 180 天),具体由签证官根据申请情况决定。
入境次数	通常为单次入境。但入境后,须在 30 天内到当地公安机关办理“团聚类居留许可”,之后便可多次出入境	可自主选择单次、两次或多次入境
是否要提供关系证明	必须提供经过公证的亲属关系证明	根据各地具体情况,部分地区可以不提供,但建议准备好以备查验
是否要办理居留许可	入境后必须办理	无需办理